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萬湘郁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100400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1041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10415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新北市111學年度一般心評教師在職成長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所屬人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0月27日新北教特字第11120576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報名方式及錄取原則摘要如下(詳如計畫)：

(一)請參加教師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 報名，錄取名單將於研習前3日公告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各場次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如遇場次報名額滿，則優先新北市一般心評教師參加。

(三)經錄取請務必出席，如因故不克出席，請依實施計畫確實辦理請假程序。

三、請於研習完畢後1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疑問請於研習後兩週內向承辦學校查詢，逾時不受理申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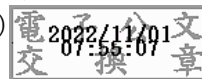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洽本市秀山特殊教育中心許輔導員，

聯絡電話：(02)29438252分機705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（本市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（本市學前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（本市高中特殊教育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